

对于一个企业来说破产是最为严重的事情，在企业破产之后还有一系列的繁琐事务，破产清算是必不可少的，那么该企业的债券与股权的清偿权优先顺序应该是怎么样的呢？

债券与股权的清偿权优先顺序

当企业破产清算时，该企业的债券与股权的清偿权优先顺序为一般债务>次级债务>优先股>普通股，优先股之所以优先，一个很重要的方面就在于公司破产清算时的资产清偿顺序优先于普通股，但后于普通债券。

【1】一般债务债券通常由地方政府发行，用其税收还本付息。发行此种债券所募集的资金往往用于修建高速公路、机场公园等市政设施；

【2】次级债务是指银行发行的，固定期限不低于5年(包括5年)。除非银行倒闭或清算，不用于弥补银行日常经营损失，且该项债务的索偿权排在存款和其他负债之后的商业银行长期债务；

【3】优先股是享有优先权的股票。优先股的股东对公司资产、利润分配等享有优先权，其风险较小。但是优先股股东对公司事务无表决权；

【4】普通股是享有普通权利、承担普通义务的股份，是公司股份的最基本形式。普通股的股东对公司的管理、收益享有平等权利，根据公司经营效益分红，风险较大。

企业在破产清算的时候，必须要按照债券与股权的清偿权优先顺序来进行，关于债券与股权的清偿权优先顺序的内容就说到这里，希望对大家有所帮助。